

证券代码：838277

证券简称：湘旭鸿

主办券商：方正承销保荐

湖南湘旭鸿商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召开 2020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基本情况

（一）股东大会届次

本次会议为 2020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。

（二）召集人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。

（三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、合规性

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召开时间、方式、召集人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以及有关法律、法规的规定。本次会议的召开无需相关部门批准或履行必要程序。

（四）会议召开方式

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方式召开。

（五）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

1、现场会议召开时间：2020 年 12 月 25 日上午 10：00-12：00。

预计会期 0.5 天。

（六）出席对象

1.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。

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（具体情况详见下表）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（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，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），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、参加表决，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。其中，不包含优先股股东，

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。

股份类别	证券代码	证券简称	股权登记日
普通股	838277	湘旭鸿	2020年12月21日

2. 本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。

（七）会议地点

公司位于湖南省长沙市望城区赤岗路高星物流园信息大楼 10F 的会议室。

二、会议审议事项

（一）审议《关于预计公司 2021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（1）公司与关联方刘伟（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）已于 2019 年 1 月 1 日签订了叁年的《房屋租赁协议》，租赁期限为：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，租金为人民币 1200 元/月，2021 年全年租金合计人民币 14,400 元。租赁的房产位于长沙市芙蓉区马王堆火炬村中山集团公司，租赁面积为 80.46 平方米，作为公司办公场所使用。

（2）公司控股子公司湖南旭日万方广告策划有限公司与关联方刘伟（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）已于 2016 年 6 月 15 日签订了拾年的《房屋租赁协议》，租赁期限为：2016 年 6 月 15 日至 2026 年 6 月 15 日，租金为人民币 800 元/月，2021 年全年租金合计人民币 9600 元。租赁的房产位于长沙市芙蓉区荷花园街道怡荷园小区 3-7 栋楼 603 号房，租赁面积为 225.16 平方米，作为控股子公司办公场所使用。

（3）授权公司董事会全权办理 2021 年上述房屋租赁事宜。

（二）审议《关于续聘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0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公司拟续聘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0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。

（三）审议《关于公司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基于参股公司长沙黄花康莱酒店管理有限公司日常运营和发展需要，经湖南湘旭鸿商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、长沙康莱酒店管理有限公司、长沙鸿康商业管理有限公司三方股东友好协商，协议约定拟不增加注册资本，按 35%、35%、30%的

比例以增加资本公积的形式追加投资 860 万元，本公司拟以现金的形式向长沙黄花康莱酒店管理有限公司追加投资 301 万元，投入资金用于参股公司经营，充实参股公司的资本实力，提高参股公司的核心竞争力，提升参股公司的综合盈利水平。

授权公司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此次对外投资相关事宜。

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，议案序号为（一）、（三）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。

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股票公开发行并在精选层挂牌的议案。

三、会议登记方法

（一）登记方式

1、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；2、自然人股东由代理人代表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、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原件和代理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；3、法人股东应由其法定代表人亲自出席会议，法人股东应提供法人股东《营业执照》副本复印件加盖公章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；4、法人股东代表人有合理理由无法出席的，应由其法定代表人授权的代理人出席，应提供法人股东《营业执照》副本复印件加盖公章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、法人股东签章的授权委托书原件及代理人的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；5、股东可以信函、传真及现场方式登记，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登记。

（二）登记时间：2020 年 12 月 25 日上午 8 时 00 分至 10 时 00 分

（三）登记地点：公司董事会办公室

四、其他

（一）会议联系方式：

联系地址：湖南省长沙市望城区赤岗路高星物流园信息大楼 10F 董事会办公室

联系人：肖石勇

联系电话：0731-88329649

传真：0731-88329649

邮政编码：410000

（二）会议费用：本次大会会期半天，与会股东的所有费用自理。

五、备查文件目录

（一）《湖南湘旭鸿商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》

湖南湘旭鸿商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0年12月9日